

证券代码：300070

证券简称：碧水源

公告编号：2011-021

##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文剑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愿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淑琴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 2 公司基本情况

####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3,098,886,993.59	3,171,913,248.60	-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2,941,221,916.71	2,934,951,124.90	0.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0.01	19.97	0.20%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9,731,324.78		-37.7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75		-4.17%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8,829,728.39	27,464,247.66	4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270,791.81	4,309,339.91	45.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1%	1.36%	-1.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1%	1.37%	-1.1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316.1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8.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37.40	
所得税影响额	-832.93	
合计	5,162.66	-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50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95,01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富兰克林国海潜力组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2,01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80,55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申万巴黎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27,85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54,90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泰信优质生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1,71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24,514	人民币普通股
徐茂根	646,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建信内生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 2.3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文剑平	37,400,000	0	0	37,400,000	首发承诺	2013-04-21
刘振国	28,050,000	0	0	28,050,000	首发承诺	2013-04-21
何愿平	8,415,000	0	0	8,415,000	首发承诺	2012-04-21
陈亦力	8,415,000	0	0	8,415,000	首发承诺	2012-04-21
梁辉	8,415,000	0	0	8,415,000	首发承诺	2012-04-21
刘世莹	2,866,875	0	0	2,866,875	首发承诺	2011-04-21
周念云	2,200,000	0	0	2,200,000	首发承诺	2012-04-21
张毅	990,000	0	0	990,000	首发承诺	2011-04-21
董隽诏	605,000	0	0	605,000	首发承诺	2011-04-21
张群慧	598,125	0	0	598,125	首发承诺	2011-04-21

吴凡	412,500	0	0	412,500	首发承诺	2011-04-21
沈静	330,000	0	0	330,000	首发承诺	2011-04-21
魏锋	185,625	0	0	185,625	首发承诺	2011-04-21
段永宁	165,000	0	0	165,000	首发承诺	2011-04-21
张凤	123,750	0	0	123,750	首发承诺	2011-04-21
上海鑫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250,000	0	0	8,250,000	首发承诺	2011-04-21
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475,000	0	0	2,475,000	首发承诺	2011-04-21
深圳市合辰投资有限公司	103,125	0	0	103,125	首发承诺	2011-04-21
合计	110,000,000	0	0	110,000,000	—	—

### §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资产、负债、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期末	上年度期末	报告期比上年年末增减(%)
应收票据	100,000.00	2,990,000.00	-96.66
预付帐款	8,144,667.90	17,185,543.49	-52.61
存货	77,809,314.88	41,382,498.36	88.02
长期股权投资	77,638,517.61	30,575,260.47	153.93
在建工程	38,252,757.67	29,185,563.18	31.07
应付帐款	91,675,114.83	132,950,461.26	-31.05
应交税费	-2,544,654.74	35,158,754.05	-107.24
其他流动负债	3,886,500.00	2,356,500.00	64.93

(1) 应收票据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减少了 96.6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的承兑汇票；同时公司将上年度期末结余的承兑汇票用于工程项目采购支出以及票据到期解付所致。

(2) 预付帐款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减少了 52.61%，主要原因为公司上年年末采购的预付帐款在本期到货所致。

(3) 存货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加了 88.02%，主要原因为销售规模扩大以及膜厂全面投产，相应的生产原材料储备以及未结算工程增加所致。

(4) 长期股权投资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加了 47063257.14 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投资 2000 万对普瑞奇环境工程（北京）有限公司进行增资，设立北京碧水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碧水源控股 51%；公司出资 2750 万元与北京博大水务有限公司及北京泰宁科创雨水利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北京碧水源博大水务科技有限公司，碧水源控股 55%；以上投资均已支付，但新公司的工商登记正在办理之中。

(5) 在建工程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加了 31.07%，主要原因系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在建增加所致。

(6) 应付账款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减少了 31.05%，主要原因为本期付款导致了应付账款减少所致。

(7) 应交税费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减少了 107.24%，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上缴 2010 年企业所得税所致。

(8) 其他流动负债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加了 64.93%，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收到 863 课题项目的专项资金 153 万元所致。

## 2、主要成本、费用构成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	38,829,728.39	27,464,247.66	41.38
营业成本	18,975,743.22	13,383,854.31	41.78
营业费用	2,374,078.76	1,131,095.95	109.89
管理费用	12,175,494.47	6,884,377.90	76.86
财务费用	-2,878,475.91	161,425.09	-1883.17
所得税费用	1,431,525.14	864,997.70	65.49
净利润	5,703,721.00	4,184,204.35	36.32

(1) 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41.38%，主要因为本期公司项目施工完成量较上年同期增加以至收入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

(2) 报告期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41.78%，主要因为报告期内承建的工程项目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工程成本相应增加。

(3) 报告期营业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109.89%，主要因为公司开拓市场程度增加，特别是净水公司增加了广告投入，因而导致营业费用增加。

(4) 报告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76.86%，主要因为公司员工数量与薪酬增加而导致人工成本增加，和公司研发投入增加，以及固定资产项目产生的折旧增加所致。

(5) 报告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1883.17%，主要因为募集资金存款利息，利息收入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6) 报告期所得税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65.49%，主要因为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所得税相应增加所致。

(7) 报告期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36.32%，主要因为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3、现金流量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731,324.78	-79,638,070.02	-37.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10,725,042.23	100.00

(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7.79%，主要因为本期项目成本支出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而项目收款因受国家宏观调控影响而进度有所放缓所致，因此而导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另外，公司的现金流具有较强的季节性特征，一般上半年的收款较少而下半年的收款较多。

(2)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新的筹资业务而去年同期有该业务所致。

## 3.2 业务回顾和展望

###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公司按照董事会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坚持“诚信为基、创新为力、追求完美、成就卓越”的立业方针，秉承“传承社会责任、演绎生态文明”的企业文化，以技术与管理创新为根本，以市场需求为先导，抓住国家实施节能减排和加快水污染控制与治理、解决水资源短缺问题的良好机遇，特别是抓住国家十二五规划开局之年，以及公司上市后的难得机遇，继续专注于主营业务，深化和巩固在膜技术及 MBR 核心技术领域的绝对领先地位，积极拓展市场，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扩大产能和服务规模，提升现有产品的品质，进一步增强产品和服务的竞争力。公司在人员、规模稳步扩张的同时，实现了经营业绩的稳定增长。

2011 年一季度，公司主营业务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经营业绩稳健增长，各项主要经营指标较去年同期均呈现较大幅度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82.97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41.38%；营业利润为 714.11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40.72%；利润总额为 713.52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41.31%；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627.08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45.52%。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市场，在巩固北京及云南、无锡等已有地区市场的同时，部分外埠市场开拓工作也取得进展，并向“结果”的方向迈进；公司通过收购北京普瑞奇公司，开始介入工业污水处理市场，并正在稳步推进该领域的市场工作；公司下属的净水科技有限公司开始进军国内饮水机市场，部分产品开始上市，并在该业务领域稳步推进；公司的生产，特别是膜材料生产已步入稳定期，正在按照已有计划推进，以适应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的研发正按计划进行，部分研发成果正在分步分批投入实际应用，为公司的发展做出贡献；公司的募投项目正在稳步实施，且进展良好，并在逐渐发挥效益；另外公司的管理、品牌、人力资源、分公司管理等也得到了稳步提升，将为公司的进一步快速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 2、未来发展展望

公司将紧紧抓住国家十二五规划实施开局之年的良好机遇，紧紧围绕水环境治理与膜技术创新的业务主线，在巩固原有业务、地域、技术与产品等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好现有的政策环境、市场需求大、资金与品牌优势、领先的技术与产品创新能力等良好条件，加强技术与模式创新，快速扩张，使公司在未来始终处于快速而稳步的发展通道。未来，公司将在业务领域与业务规模、产业链、技术创新能力、产能、业务区域及盈利能力等方面继续增强与扩大，使公司保持稳步而快速发展。

## § 4 重要事项

### 4.1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一）公司股票上市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文剑平先生、股东刘振国先生承诺：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股东何愿平先生、陈亦力先生、梁辉先生、周念云女士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持有的股份。

股东上海鑫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持有的股份。

除前述股份锁定承诺外，作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自然人股东文剑平先生、刘振国先生、何愿平先生、陈亦力先生、梁辉先生、周念云女士同时承诺：

(1) 本人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2) 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的股份数量占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3) 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报告期内，上述公司实际控制人和股东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二)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文剑平先生、股东刘振国先生、何愿平先生、陈亦力先生和梁辉先生以及股东上海鑫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以上股东信守承诺，未发生与公司同业竞争的行为。

#### 4.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4,550.19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4.6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079.1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079.1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079.1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季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季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膜组器扩大生产及其研发、技术服务与运营支持中心	否	29,554.00	29,554.00	0.00	9,722.04	32.90%	2010年06月30日	-98.64	是	否
超/微滤膜系列产品生产线	否	27,059.00	27,059.00	604.66	13,357.13	49.36%	2010年06月30日	17.83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6,613.00	56,613.00	604.66	23,079.17	-	-	-80.81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2,00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6,0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00	0.00	0.00	18,000.00	-	-	0.00	-	-
合计	-	56,613.00	56,613.00	604.66	41,079.17	-	-	-80.8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按招股说明书承诺进度，募集资金项目尚在建设中，不存在未达到计划今年度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经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该募集资金 2,0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 经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6,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经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膜组器扩大生产及其研发、技术服务与运营支持中心”原计划拟在公司总部通过自行购买设备进行建设的方式进行，现改为通过购买北京市门头沟再生水厂同样设备 25 年的使用经营权的方式来实现。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经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膜组器扩大生产及其研发、技术服务与运营支持中心”原计划拟在公司总部通过自行购买设备进行建设的方式进行，现改为通过购买北京市门头沟再生水厂同样设备 25 年的使用经营权的方式来实现。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经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14,416.43 万元，该事项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大信专审字【2010】第 1-1201 号《关于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审核报告》，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经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6,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和以定期存单的形式进行存放和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 4.3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5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涉及金额万元。

#### 4.6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7 按深交所相关指引规定应披露的报告期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文剑平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日